

## 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二段52號  
承辦人：羅逸群  
電話：(02)2709-1630轉1609  
電子信箱：da1609@taivs. tp. edu. 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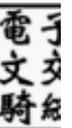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9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安工輔字第110601451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110教師進階輔導知能研習計畫-敘事治療的觀點及實務  
(7540957\_1106014517\_1\_ATTACHMENT1. pdf)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110年度公私立高中職學校教師進階輔導知能研習」，請鼓勵貴校有興趣教師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北市110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總計畫及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10年01月22日北市教中字第110301978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主題：敘事治療的觀點及實務。
- 三、研習日期：110年11月25日（星期四）上午09：00至下午16：00及11月26日（星期五）上午09：00至中午12：00
- 四、研習對象：臺北市各級學校有興趣之教師，以30人為限
- 五、邀請講座：黃素菲諮商心理師（輔仁大學心理系兼任教授）
- 六、研習方式：採Google Meet線上直播方式進行，研習連結將於課程前三天寄送給報名審核通過者信箱（報名時填寫之電子信箱）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請利用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登錄報名。研習



字號：北市研習字第1101026013號。欲參加人員請於110年11月01日（星期一）起至11月15日（星期一）完成報名及學校薦派手續。

八、聯絡人：輔導室羅逸群老師。聯絡電話：(02)2709-1630轉1609。

九、研習時數：參加研習人員，請核予公假派代；全程參與者以線上回饋單填寫及系統產出之參與時數為依據，核予研習時數9小時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

